

性騷擾申訴撤回書

(適用性別平等工作法事件)

申訴人姓名		出生年月日		性別	☐ 男 ☐ 女 ☐ 其他
身分證 統一編號		聯絡電話	(公) (宅) (手機)		
住居所地址					
公文送達 (寄送)地址	☐ 同住居所地址 ☐ 另列如下				
撤回原因 (請簡述)					
附件	檢附原申訴書影本				
說明	1. 本撤回書送達申訴受理機關後，申訴調查程序即予終止；惟機關仍須依性工法有關「非因接獲申訴而知悉性騷擾事件時」之各項防治義務，採取立即有效之糾正及補救措施。 2. 申訴經撤回者，不得就同一事由再為申訴。但申訴人撤回申訴後，同一事由如發生新事實或發現新證據，仍得再提出申訴。 3. 本撤回書所載當事人相關資料，除有調查之必要或基於公共安全之考量者外，應予保密。				
本人（申訴人）已瞭解上開說明內容，撤回於__年__月__日申訴 _____（被申訴人姓名）之性騷擾申訴事件，特此聲明。 此致 臺中市政府財政局 本人（申訴人）簽名_____日期：__年__月__日					
※申訴人如未成年，請填具以下法定代理人資料，並由法定代理人簽名					
法定代理人簽名：					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					
與申訴人關係：					